

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

合同统一编号： 11N42503453X20263402

合同内部编号：

合同各方：

甲方： 上海市同仁医院

乙方： 上海萃萃医疗器械有限公司

地址： 上海市仙霞路 1111 号

地址： 上海市金山区金山卫镇海虹路 289

号 2 幢 2 层 235 室、255 室

邮政编码：

邮政编码： 200000

电话： 021-52039999

电话： 13816400120

传真：

传真：

联系人： 瞿老师

联系人： 甘志武

本项目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、招标文件、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，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，签订合同。

签约各方：

甲方（盖章）：

乙方（盖章）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章）：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（签章）：

2026年09月30日
(自动获取参数)

2026年10月10日
(自动获取参数)

日期：

日期：

合同签订点：网上签约

